

国家中医药管理局中医药继续教育委员会办公室文件

国中医药继教办发〔2018〕5号

关于申报 2019 年度国家级中医药 继续教育项目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卫生计生委、中医药管理局，各国家级中医药继续教育项目直报单位：

2019 年度国家级中医药继续教育项目申报工作业已开始，为做好项目的申报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内容

为提高国家级中医药继续教育项目的针对性和实效性，根据培训对象的层次定位，项目内容分为知识技能类、学习提高类、前沿进展类三个类别。

（一）知识技能类：以中医药基本理论、基础知识和基本技能为主，主要针对乡村医生、初级及以下、中级中医药专业技术人员。



(二) 学习提高类：以提高综合素质和专业能力为主，主要针对中级及以上中医药专业技术人员。

(三) 前沿进展类：以本专业前沿知识、理论、方法或技术为主，鼓励跨学科融合，主要针对中、高级中医药专业技术人员。

二、项目分类

为保持国家级中医药继续教育项目的可持续性，培育一批国家级中医药继续教育精品项目，国家级中医药继续教育项目分为年度项目、备案项目。

(一) 年度项目：新申报项目，通过专家评审被立项后，在2019年度内执行。

(二) 备案项目：原有项目，符合备案申请条件，无需经过专家评审程序，通过备案申请在2019年度内执行；执行情况良好者，可继续备案申请下一年度项目。

三、申报条件

(一) 年度项目申报条件

1. 主办单位、授课教师符合《国家级中医药继续教育项目管理办 法》(国中医药继教委发〔2007〕2号)规定的基本条件。

2. 申报“前沿进展类”项目，除符合上述基本条件外，主讲人及50%以上的授课教师须具备下列条件之一：国医大师、中国科学院院士、中国工程院院士；长江学者、西部之光访问学者等中央、国务院各部门开展的高层次人才培养项目培养对象；全国名老中医药专家传承工作室专家；全国老中医药专家学术经验继



承工作指导老师；全国中医学术流派传承工作室代表性传承人；国家中医药管理局重点学科（专科）学科带头人或学术带头人；全国优秀中医临床人才。

（二）备案项目申请条件

同时具备下列条件：

1. 内容相同、名称相近、主办单位相同的项目，3次被列入2014-2018年国家级中医药继续教育项目；
2. 按规定执行，每年度培训人数在60人次以上，学员满意度90%以上；
3. 按规定报送项目执行情况等相关材料。

四、申报方式

2019年度国家级中医药继续教育项目采取纸质申报的方式进行。

（一）各申报单位填写《2019年度国家级中医药继续教育项目申报表》（附件1，以下简称《申报表》），一式1份，连同电子版报送各省级中医药主管部门或直报单位；

（二）备案申请单位填写《2019年度国家级中医药继续教育项目备案表》（附件2，以下简称《备案表》），一式1份，连同电子版报送各省级中医药主管部门或直报单位；

（三）省级中医药主管部门或直报单位对申报项目、备案项目进行形式审查、盖章，分别填写《2019年度国家级中医药继续教育项目申报汇总表》、《2019年度国家级中医药继续教育项



目备案申请汇总表》(附件 3、4, 以下简称《汇总表》), 并将通过形式审查的《申报表》、《备案表》及《汇总表》等相关材料报送国家中医药管理局中医药继续教育委员会办公室。

五、其他要求

(一) 各申报单位要根据本单位的中医药优势特色、师资水平、培训能力和培训对象层次, 在知识技能类、学习提高类、前沿进展类三类别中确定申报项目类别, 确保项目的针对性和实效性。

(二) 各直报单位申报的国家级中医药继续教育项目, 主要培训内容应与本单位的主要职能密切相关, 充分体现本单位的特色优势和师资水平。

(三) 申报项目应以保证培训质量为前提, 规模不宜过大, 不得以营利为目的。学术会议、论坛、学术讲座等学术活动不得申请国家级中医药继续教育项目。

(四) 申报截止时间为 11 月 30 日。《申报表》、《备案表》及《汇总表》纸质版由各省级中医药主管部门或直报单位形式审查、汇总后, 于 12 月 15 日前寄送至国家中医药管理局中医药继续教育委员会办公室, 电子版同时发至 xhscjjb@163.com。逾期不予受理。

(五) 其他未尽事宜, 请与国家中医药管理局中医药继续教育委员会办公室联系。

联系人: 郭希勇 周艳杰 曾兴水



联系电话：010-84130490 010-59957647

传真电话：010-84130490

电子邮箱：xhscjyb@163.com

地 址：北京市朝阳区樱花园东街甲4号

邮政编码：100029

- 附件：1. 2019年度国家级中医药继续教育项目申报表
2. 2019年度国家级中医药继续教育项目备案申请表
3. 2019年度国家级中医药继续教育项目申报汇总表
4. 2019年度国家级中医药继续教育项目备案申请汇总表

国家中医药管理局中医药继续教育委员会办公室

2018年11月5日

办公室

